

深圳市绿色产业促进会团体标准

《绿色低碳品牌评价 农产品供应链》

编制说明

Green and low-carbon brand evaluation of agricultural products supply chain

(征求意见稿)

《绿色低碳品牌评价 农产品供应链》

标准编制组

二〇二四年三月

目 录

一、	项目背景.....	3
二、	工作简况.....	3
	(一) 任务来源.....	3
	(二) 主要起草过程.....	5
三、	编制原则及技术依据.....	5
	(一) 编制原则.....	5
	(二) 技术依据.....	5
	(三) 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标准的对标情况.....	5
四、	主要条款说明.....	5
	(一) 标准属性.....	5
	(二) 标准架构.....	5
	(三) 范围.....	5
五、	是否涉及专利等知识产权.....	5
六、	与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关系.....	5
七、	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依据和结果.....	5
八、	实施标准的措施建议.....	6
九、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6

一、项目背景

当前全球对环保和可持续发展的高度重视，特别是在农产品供应链领域。随着消费者对环保和绿色产品的需求日益增强，绿色低碳品牌评价成为推动农产品供应链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手段。

首先，全球气候变化和环境问题日益严重，各国政府和国际组织纷纷出台政策，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农产品供应链作为连接农田到餐桌的重要环节，其绿色低碳程度直接关系到整个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因此，对农产品供应链的绿色低碳品牌进行评价，有助于推动供应链的绿色转型，降低环境污染和资源消耗。

其次，随着消费者对健康和环保的关注度不断提高，绿色低碳农产品受到越来越多消费者的青睐。然而，市场上绿色农产品的质量和品牌参差不齐，消费者难以辨别。因此，通过绿色低碳品牌评价，可以为消费者提供一个清晰、可靠的参考标准，帮助他们选择真正符合绿色低碳要求的农产品。

此外，农产品供应链涉及多个环节和参与者，包括农户、加工企业、物流企业等。各环节之间的协作和配合对于实现供应链的绿色低碳发展至关重要。通过绿色低碳品牌评价，可以推动各环节之间的合作与交流，共同提升供应链的绿色水平。

综上所述，《绿色低碳品牌评价 农产品供应链》项目的背景是基于全球环保和可持续发展的趋势，以及消费者对绿色农产品的需求，旨在推动农产品供应链的绿色低碳发展，为消费者提供可靠的选择标准，并促进供应链各环节之间的合作与交流。

二、工作简况

（一）任务来源

制定《绿色低碳品牌评价 农产品供应链》既是落实相关法律法规和党中央、国务院以及国家相关部委决策部署的具体措施，也是统筹绿色低碳品牌评价 农产品供应链空间布局，加快绿色低碳品牌评价 农产品供应链能力建设的重要手段，规划的制定实施将进一步提升绿色低碳品牌评价 农产品供应链营养价值和食品安全，确保处置能力与实际需求总体匹配，切实保障农产品供应链安全。

由深圳市绿色产业促进会提出并归口制定《绿色低碳品牌评价 农产品供应链》。本标准计划编号为 T/SGIPA ××××—2024 号，计划完成日期为 2024 年

8月。本标准的提出和归口单位为深圳市绿色产业促进会。

(二) 主要起草过程

1. 前期准备

2. 标准立项

2023年8月，根据项目需要联合成立标准编制组，共同讨论并确定了标准编制原则和内容，填写《绿色低碳品牌评价 农产品供应链》立项建议书，并在2023年10月20日提交至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成功立项。

3. 确定标准编制原则

标准编制组充分查阅、对比并分析国内外绿色低碳品牌评价 农产品供应链的相关研究文献，结合国家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年版）的工作目标，确定了本标准的编制原则。

4. 标准起草过程

2023年8-12月，标准编制组根据本标准的编制原则，在查阅大量有关绿色低碳品牌评价 农产品供应链等文献和标准资料的基础上，形成标准草案。

2024年1-3月，标准编制组组织了多次内部讨论会，对绿色低碳品牌评价 农产品供应链的评价要求、评价方法等关键性内容进行讨论，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

三、编制原则及技术依据

(一) 编制原则

积极参考国内外现有的相关标准，充分考虑绿色低碳品牌评价 农产品供应链的实际情况，明确规程导则与具体行业技术规范的基本原则，突出体现团体标准《绿色低碳品牌评价 农产品供应链》的“先进性”、“创新性”和“可操作性”。

在标准制定过程中，标准起草工作组按照GB/T 1.1-2020给出的规则编写，主要遵循以下原则：

(1) 协调性：保证标准与国内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协调一致。

(2) 规范性：严格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给出的规则起草，保证标准的编写质量。

(3) 适用性：结合企业管理实践和主要环境影响，提出对企业服务质量要求和经营规范。

（二）技术依据

1、编写规则是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规则》及 GB/T 1.2-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2部分：标准中规范性技术要素内容的确定方法》的要求进行。

2、以绿色低碳品牌评价 农产品供应链的评价要求、评价方法等为主要技术范围进行撰写方式。

（三）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标准的对标情况

本文件为首次自主制定，不涉及国际国外标准采标情况。

四、主要条款说明

（一）标准属性

本标准为全国团体标准。

（二）标准架构

标准主体内容由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和定义、评价要求、评价方法组成。

（三）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绿色低碳品牌评价 农产品供应链的术语和定义、评价要求、评价方法。

本标准适用于深圳不同规格的绿色低碳品牌评价 农产品供应链。

五、是否涉及专利等知识产权

本文件不涉及专利及知识产权问题。

六、与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关系

本文件与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标准协调一致，没有冲突。

七、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依据和结果

本文件在制定过程中未出现重大分歧意见。

八、实施标准的措施建议

本标准规定了《绿色低碳品牌评价 农产品供应链》的术语和定义、评价要求、评价方法。开展绿色产业发展，宜根据各行业的不同特点制定技术规范。本标准对农产品供应链行业制定绿色产业技术规程明确了总体要求以及技术架构，行业技术规程可围绕绿色低碳品牌评价 农产品供应链导则制定的指标体系框架明确行业的特性要求，以及具体的技术指标。标准发布实施后，可即刻指导农产品供应链行业技术规程的研制和绿色产业发展工作的推进，为构建深圳市绿色产业认定规则体系奠定技术依据，进而为进一步理清深圳市绿色产业边界，将深圳市现有政策和资金引导到对推动绿色发展最重要、最关键、最紧迫的产业上发挥重要作用。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